

证券简称：\*ST 金果

证券代码：000722

公告编号：2010-023

## 湖南金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新议案提交表决，也没有否决和修改提案的情况。

### 二、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2010年7月19日（星期一）9：00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麓枫路40号  
湖南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邓军民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63497454股，占公司总股本268130736股的23.68%。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和修改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大会采用记名方式进行现场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与湖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湖南芷江蟒塘溪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事宜的合作谅解协议》

审议表决结果：由于本次议案属于关联交易，股东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属于交易关联方，回避表决。本项议案非关联股东的有效表决权股份为8015000股。同意8015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李赛男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10年第二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3、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金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九日